

芜湖金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芜湖金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了《芜湖金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经事后审核，由于工作人员失误，上述《芜湖金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存在错误，特此进行更正。

现对《芜湖金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更正披露如下：

更正前：

一、权益分派方案

1)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及送股；

2) 公司以现有的股本 11,75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合计转增股本 9,400,000 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1,150,000 股。

更正后及补充披露内容：

一、 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1,75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000000 股，（其中以公司股东溢价增资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8.000000 股，不需要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000000 股，需要纳税）。

【注：个人股东、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0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0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1,75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1,150,000 股。

六、 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送股或转增	数量（股）	比例（%）
1.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6,545,000	55.70	5,236,000	11,781,000	55.70
其中：董事、监事、 高管股份	5,865,000	49.91	4,692,000	10,557,000	49.91
个人和基金	13,333	0.11	10,666	23,999	0.11
其他法人	666,667	5.67	533,334	1,200,001	5.67
2.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5,205,000	44.30	4,164,000	9,369,000	44.30
股份总数	11,750,000	100.00	9,400,000	21,150,000	100.00

七、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 21,150,000 股摊薄计算，2016 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01 元。

除以上更正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公告见公司

公告编号：2017-022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芜湖金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17-023）。公司对上述更正为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芜湖金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3 日